

投壺部集考

禮記少儀

投壺儀節合用之人

賈子曰之尊

賈子曰之尊

賈子曰之尊

投壺儀節合用之人

賈子曰之尊

藝術典第七百九十七卷

投壺部集考

禮記少儀

投壺儀節合用之人

賈子曰之尊

者也原其始也必以無飲之間謀以樂賓或於不能為射也與席間之器以箭射箭焉此投壺所出異也

投壺部集考

禮記少儀

投壺儀節合用之人

賈子曰之尊

投壺部叢考

禮記少儀

投壺儀節

投壺者之行

投壺新格

投壺者之行

正字通士

投壺者之行

投壺第名論

大戴禮

投壺者之行

顏氏家訓

投壺者之行

投壺賦

投壺者之行

投壺詔

投壺者之行

投壺部藝文二

魏晉鄒淳

失名

華山賦

無題

投壺

周丘濬

古歌

投壺部紀事

投壺部雜錄

投壺部外編

藝術典第七百九十七卷

投壺部叢考

禮記

少儀

投壺

不角不馬

投壺而射亦賓主各四矢尊者則委四矢於地

一取而投之卑者不敢齊於地故恐擁抱之也

射而投之

者也原其始也必以燕飲之間謀以樂賓或於

不能為射也與席間之器以箭射箭焉此投壺所

出異也

投壺之禮主人奉天司射奉中使入執宜主人請曰

某有杜矢稍志請以樂賓賓曰子有旨酒嘉肴某既

賜矣又重以樂敢辭上人曰杜矢稍蓋不足辭也敢

因以請賓曰某既賜矣又重以樂敢固辭主人曰杜

矢稍蓋不足辭也敢固以請賓曰某固辭不得命敢

不敬從

中者盛算之辟或如鹿或如虎或如閼或如閼

閼如驥形一角而岐蹄或如皮樹皮樹亦獸名其

狀未嘗剖木爲之上有圓圈以盛算者不直

也嚼口不正也此篇投壺是大夫士之禮左傳晉

侯與齊侯燕投壺則諸侯亦有之也

大戴禮氏曰失禮以喪賓故主人奉之中將以待後故司射

奉之蓋將以待投壺故使人執之而已曰使人則不

必有他意也夫入而酌之可也中或以度或以兒

或以虎或以闕或以犧皆取木以象形或以兒

背以盛算必象獸形者則以服蓋爲義因而爲隆

殺焉亦猶後用虎豹之類爾必謂之中射射以中

爲善故算之舉因以爲名投壺亦用射之中者

以其爲射之類亦以中爲善故也

實再拜受主人教導曰辭主人附席上拜送賓設還

日辟還言不敢當前則辭之容也曰辟則告之使

知其不敢當也

已拜受矣走即兩禮問退反位揖賓就筵

*主人拜送矢之後主人之賛者持矢授主人主於座附上受之而進就微間相投垂之處所復退反皆位之位西向攝賓以就投壇之席地賓主之席皆南向

司射進度委闈以二矢半反位設中東西轍八算典

疏曰司射於西階上於執壇之人處受壇來賓主前量度而置委於賓主筵之兩間以二矢半

者後發有三處坐中堂上及近中也目中則於室

日晚則於堂大晚則於中各隨光故也久有長炬各隨地之舊狹室中大炬次長五扶堂上稍廣

尺長七扶庭中大廣大長九扶四指曰扶廣廣四

寸五扶者一尺也七扶者二尺八寸也九扶者二

尺六寸也矢雖有長短度委則傍使去賓主之

席各二尺半也是室中去席五尺堂上去席七尺

庭中則去席九尺也度委則於西階上之位而

取中以進而設之既設中乃於中之西面而東面

取八算而起之最方氏曰射失則四算投壇亦

如之賓與主廟八算矣

讀賓曰頤投爲入比後不祥數不稱否丁酉既行請爲聲者立馬一馬從二馬三馬既立謂聲者馬請主人亦如之

矢本入者乃爲入則爲之釋算若以木入則不名爲入亦不爲之釋算也比號也賓主要更進而投不得以前既入而立之後人投之而己領長頭投難入亦不爲之釋算也若投之席者則酌酒以飲不勝者正爵即此樂既不樂之爵也曰其正

禮所謂之正爵既行音竟也爲勝者立馬者謂

取算以爲馬委其勝之數也謂算爲馬者馬是威

武之用投否及射亦是習武故云馬也一馬從二

馬者每疊數立一馬當以三馬爲底若專三馬

則爲一成但勝偶未必專得三若勝偶得二劣

偶得一既考於二故徵取劣偶之以足勝偶

之爲三故云一馬從一馬若獨得三或取彼

足爲三馬是其底已成又酌酒以應管多馬之人

也此告賓之辭其告主人亦此辭也

命花生者曰請奏理首問若大師曰諾

並司射令舉士奏詩言以爲枚帝之節經首詩篇

名也今乍聞若一者某作止所同疏數之飴均

平如一也大師率官之長也大藍田呂氏曰彈舌

之詩言賓主以禮相會也猶聽樂免首不敢以食

薄膳者也謂賓歸之飴也復善而爲飴既一辭也

參然賓主之歡於是乎交非特諸侯之事故卿大

夫士所以亦得用也

左右告失具請投有入者司射坐而釋一算焉

宜算於石主蓋於左

並於右也告失具請投有入者司射東面立

釋算則坐而爲右北爲左也

並司射坐而爲右北爲左也

並於右也告失具請投有入者司射東面立

釋算則坐而爲右北爲左也

並司射坐而爲右北爲左也

並於右也告失具請投有入者司射東面立

釋算則坐而爲右北爲左也

算爲奇以奇算者奇餘也左右數約等之餘算

手執之而告曰是皆於某若干總數謂算也勝主

若有雙數則云若干總假令十算則云五總也奇

則曰奇者假令九算則曰九奇也鈞則曰左右鈞

者鈞等也等則左右各執一算以吉

命酌曰請行鵠酌者曰諾當急者尚既奉酌曰賜灌

勝者跪曰敬養

並司射命酌士奏詩言以爲枚帝之節經首詩篇

志乃於西階上南面設門迭擇任酌半面奠於豐

之上其當飲者既取豐上之酒自承之而云鵠灌

擇酌飲也謂蒙謁之飲也復善而爲飴既一辭也

其尊者則跪而酌取自此稱爲奉春也雖行飴辭

猶爲尊敬之辭以示謁禮之辭也

正齊既行酌立馬爲合酒具算一馬從二馬以慶慶

禮曰三馬既備謹多賜賓主皆曰諾正齊既行酌

微馬

正齊酌酒之爵既行飲酒司射乃告賓士請謂

勝者列其馬價當也所立之馬各當其初釋算

之前投壇東射禮皆三番而止社器勝則立一馬

假令賓主三番俱勝則立三馬或兩勝而立一馬

其主當但一拜立一馬即乘之之賓主當

以助勝者爲勝也以助敗者爲敗也

飲正禮度齊之後司射即請微以其賜賓也

畢也禮畢則行無算齊禮只口飲要賓者俱親的

不使弟子無贊

算多少視其坐客室中五扶堂上七扶庭中九扶算

長尺一寸壹頃修七寸腹修五寸口徑一寸半容半

五升壺中實少豆焉爲其矢之鬻而出也壺去磨二
矢半矢以柘若棘母去其皮

算之多少。或坐上之人數，每人四矢亦四算也。每矢失與虧同室中五扶以下三句說見上章。呂氏曰：林杞之心實其材，堅且重也。母去其皮質而已矣。

稱弟子薛曰：母懷母教母偕立母諭言。有常辭命。立弟子薛曰：母懷母教母偕立母諭言。若是者，洋州司射庭長及冠立者皆屬資兼樂人及使者。童子皆屬主客。

故記者並列之惟亦故也但正不所向也謂也
一說謂官府之益惡而浮泛也延長即司正也冠士外人來觀投辰成士也樂人國子之能爲樂者非作樂之藝人也復者主人所使贊
者也

用半鼓節爲投壺用全鼓節爲射禮大長案陳氏

曰主人以仁接賓則主人樂賓者也使者及弟子事人者也故屬主黨司射作人者也庭長正人者也冠上行禮者也立者觀禮者也故屬賓黨以授政策業者也故主黨執之中以盈算取譽者也故賓黨奉之然黨雖有賓主之辨而主黨之舉人必位於西階之上使人執券亦立於司射之側凡

酒鼎有某既翫笑又香渠樂解放主人曰枉耗空贊不足辭也敢固以謗實某見既翫笑又重偏以謗故敢辭不得命敢不敬犯實我受勸既拜與平身責將拜主人退遲曰敢

皆所以就賓
司馬光投壺儀節
合用之人

司正人同司二人使一人人主賢者一策者事其事者法

合用之物

中算
十
疊
燐
檠
檠
檠

按醴鹽手洗爵有彝以盛水有斛勺以刻水有洗以盛米水今人以盥盆盥手以水盥洗許雖非古

亦可從也

賓客

司正令弟子司正曰母慘母效母備立母踰言備立
踰言有常爵有道薄失禮者司正言某人夫謫削之

使人執壺主人捧矢於壺取四矢捧之主人致辭質

命薩者奉樂司射曰請奏狸首聞若一弦者曰諾奏樂一終請投司射曰失矣請拾投樂二終循鼓鑄賓主迭投樂一矢樂五終盡四矢有入者可稱化而革弊一大澤

著賓於中右主於中左

卒授數等司射曰左右卒授督者一人徽矢司射坐

古今圖書集成

置餘算於中西起告曰識數於中西東面坐先數右
等後攻左算自西而北各統一等以告曰五三均百

撤馬司射口請撤馬仍置中西賓主退

節盡四矢乃卒投數筭

惟僧也嘗云遠識他事也而辟告之以不敢當也願
投以失本入也以本入非順矣此類也以入而喜之
類故深入不爲釋也聞若者皆釋作止所間疏
教之始均平如一也投給更法釋也純全也希無
也灌漑飲也善奉養也或謂拜受片迄可答拜而無
避也

國者擊鼙方者擊鼓磬聲緩急應鼓之句句一

皆起還酌者解

立馬司射曰請立馬坐取獵者已數箭立於勝首初釋弓之前遂兼放左右算置中西又取中之八箭執之反賞人等於一而足

贊者遂失命。競者奏樂一終，請投卒投行罰立馬同前禮。

行慶禮若勝者得一馬劣者得一馬則司射取劣者一馬益勝者告曰一馬從二馬復告曰三馬既備請

馬既備請慶多馬
勝多馬客主皆曰誠若勝者將得三馬則止告曰

飲酒使者萬益

詩樂作用之舞

司馬王叔一錢算一範光謝一範以聯出舉一範始授補歌聲之範鼓聲之始而發矢賓主迎發一矢四

是言之聖人取以爲禮宜矣後傳矣者以著語相高

以殘賦相廢孔子稱云饑食將日無所用心爲之斬

賢乎已戎投盜者又可鄙略而輕廢貳古者忘失之

猶張羅之空今猶關焉弗具遺風餘爭彷彿也世

傳授齊格羅皆以奇矯難得者爲右是亦授道授屬

之類耳非古所謂之本意也今更定新格附錄舊圖

以精密者爲右偶中者爲下使夫用械較特者無所

措其手焉空口徑三寸耳徑一寸高一尺實以小豆

益去席二寸滿半算十有一收長一尺有四寸設今委

不失者爲賢苟不致今則積石光白一王者勝後

者負很滿前陰多者勝少者負爲圓列之才方升

各釋其指惑焉

有初節十筭

首箇中者君子作事謀始以其能復始故賞之第

二箇以下連中不絕者皆五筭若一筭不中大筭

皆爲散罰其中內有貴耳及賢者其箭別計

若有初層仍貫耳則其箭別計

其次有箭加一籌蓋四箭而止其非復功之追全

自二箭以下連中不絕者皆賞之所以勸人於不

解也
全奏無筭
無筭者不以稱之筭數多少皆獎之也若兩人俱
全則復計其餘以至勝百矢爲山九仞窮窮一
貫終十五筭
貫中也勝不有初鮮克名終故比之有初又加
五筭也

未箭中也勝不有初鮮克名終故比之有初又加
五筭也

散箭一筭

貫耳十筭
耳小於目而能中之莫其用心愈精故賞之

競箭十筭

謂之競者復猛意也謂投而不中箭反留捷

而得之復投而中者也爲其已失而復得之不遠

復若補過者也故賞之若復投而貫耳者其筭別

計復投而不中者廢之

決空不問口弓之空十筭

謂口弓者不中大無功也若兩人口敗則亦計

病且橫穿之依著首無貫

橫耳一箭橫穿加口十箭五著橫穿加口

共四十箭著依著無貫謂傷急而僵非投者上

向足以質名爲後傷而卒而啄地者與不中同

倚耳就首能尾報穿箭耳倚耳吉慶其弄

倚耳一箭橫穿加口十箭五著能首謂穿耳正

箭五十例口著有十八箭尾謂穿耳而橫相正

何已者皆十五著報穿口而成倚耳者

者四十箭常劍謂貫口不至死者皆十五著耳倚

耳皆十五著者縱其通臂箭都隨波不直於善

而舊譜以爲諸多亂之算其無謂也今廢其弄

所以謂之然亦異於不中者故於連中全志皆得

通數若爲後箭所擊及自墜盡若中者與不中

同倒耳連中之算盡廢之

倒中倒耳著不問箭數並以此則原

首箇中也君子作事謀始以其能復始故賞之之

連中

箭以下連中而不絕者十二

箭以下連中而不絕者十二

倒中倒耳著不問箭數並以此則原

倒中倒耳著不問箭數並以此則原

有初直耳

假若右初直而貫耳則其名別計

年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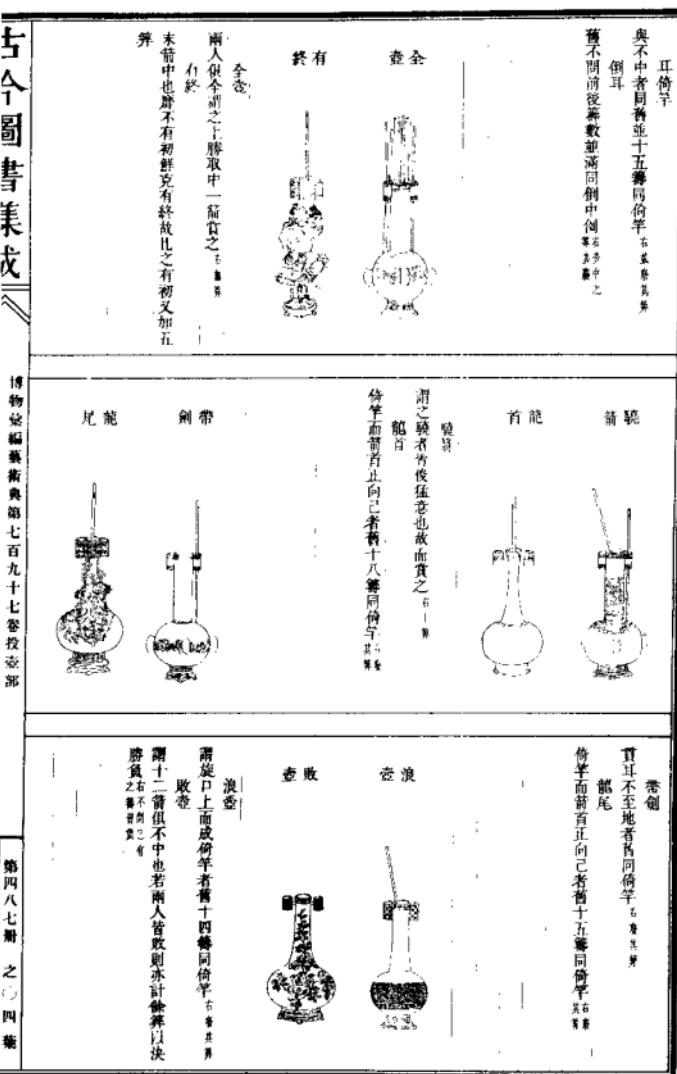
耳

耳

耳

耳

耳



取中於口是以主賓之席可占正副之如齊晉之使日昇等多人爭偶謀之僕侍中止而黃秀乃足是貴說此雖前所定以投耳無明文不致曰然營口仰周尺一寸半不尤小於今之審耳哉擬合止存有初有終連中全臺要務倘于人數過隙不善如郵傳本非古以不速我署務過存之例中則臺中之郵傳本來有成規大成兩用歌詩大戴又曰禮商皆可取則不但奉賀首而已後亦古逸諸名故二載告記

氏與之皆得然後觀夫授者之閑習察妙巧之所極
略釋辭闇受要免於朝翻革舉不盈不痛惡空餽入

投壹部藝文二集
古歌

卷之二

何其善也每投不空四矢退故既入躍出荏苒仰仰而健俛趨卜餘勢振掉又足樂也擬議於此命中於彼助之即生平有望也著書為文述載曰地主方之

上全殿著玉尊延貴客人金門入金門上金堂東廟
其肴膳惟牛烹豬羊主人前進酒茶茲爲清商投靈

對彈相博采蘂復行
華山餞

梁失名

雖亦猶是類也。若乃撮矢作繩，橫取一往之純
二巧無與，觸類乃絕高之才，尤異之技也。柯列葩布在
區卒固利超就留猶弗然劍迎絕之所投惟茲功之

無題
唐曹唐
北斗西風吹白櫛，終公相笑復枝繁。
前王未來問賭得青龍，許諾無

妙麗亦希世之才，倚調心術於混冥，適容體於便安，紛綴奇於施舍，顯必中以徵觀，悅舉坐之百日榮華，心而不倦，瓊瑤百變，遂可窮讚。

明丘等
投壺

直爾躬發爾矢雖不中不遺矣
投壺錦
董天名印
明何景明

廣醜山翁不管淹留醉只借銀角漫數籌
白傅園投壹聯句并序

齊魯相尤玉女石妓巧鬪嬌媚累報連取曹偶夏然失聲枯祿體射所治蒙馬款裡侑樂賓筵淮潤作酒

癸巳之夏五月二十有一日鴻臚晉陵師帳
飲同部閫平嵩劉公於池亭於時郡侯西川
趙公節推任丘濱齋韓公侍御是邑飛章齋

古者諸侯間於天子之事則相朝也以正道尊謹禮
投壺賦

倪老善削豐本銳前東南竹箭美亦良焉宜配冕旒
雅歌聲蕩君才元淑賦言百千奇門拍板音以節直
妙製一手奇會兩全爲物難挽君未傳

獻功於是乃崇其威儀恪其容貌緊登降之前盛揖拜之數几設而弗渝酒澄而弗舉盡肅濟濟其惟敬焉敢不可久禮咸於欽乃設大射否則投壺蓋革

倪老者削豐本貌前東南竹箭美亦甚焉宜配高
雅耽鑿旋君才尤淑賦言百千奇門拍板音以節宣
妙製一手奇會兩全爲物難追薪君未傳

壺堯氏所鑄厥高一尺盤腹修頸飾以金銀文以雕
鑄象物必具距筵七尺係焉植駐天惟一罔或
鑄寶本謀未窮勦且直諭率奉中司射是職曾孫侯

況老者削豐本削前東南竹箭美亦具焉宜配燒齊
雅歌鑿蕪才尤淑賦言百千奇門治板名以節直
妙製一手可會兩全爲物雖抱朴君未傳

景龍在庭心雅歌亦有穿雲裂石笑指修篁酒漫斟

書

魏志王弼傳窮性和理樂並質解音律善投壺爲尚

書

魏郡鄧淳字元叔作投壺賦千餘言奏之文帝以

書

爲工賜爵千匹

游楚好投壺自娛

晉陽秋王胡之善於投壺手熟閉目

太

太和劉豐善投壺有妙焉及至南歸北漢收之

南

史柳惲齊竟陵王齊高祖受明日將朝見御投壺

景

不休舉久之退見魏齊武帝進之王以實對

晉

帝使高麗之賈客見之曰君無以明

漢

頗大抵以精審者爲上偶中者爲下使大用機微

者無所出手此足以見公之忘輕重矣

不

不於正也

而

而不妨擇思揮翰如飛又不加點

而

而不失機密又如急流直下

而

而無懈氣又如急雨連珠

而

而無凝滯又如急風暴雨

而

而無滯氣又如急雷驚天

而

而無凝氣又如急電掣雲

而

而無凝氣又如急雨連珠

投壺部錄

魏王粲投壺賦序有云夫注心鑿志自求諸身投壺是也

都卿淳藝經投壺法十二著以舉十二月之數

唐書禮樂志曉壺投壺樂也

孔帖上官儀著投壺經一卷

唐文粹孫述伯梁川記云笑投壺之失蓄

詩所寫游樂階場帝所製也

太平御覽皆傳元投壺甚奇曰投壺者所以縱懈而正心也

崔寔傳曰投壺者皆以多寡飲少者

投壺曰謂之投壺者取名稱較漸而講易錢金伏焉
速之於後人事生矣委底去一尺其下荀以紙元連
之以蠅蛭尾矢十二長二尺八寸古者投壺擊故
為箭帶劍十二倚十八張疊二十劍七十三百六
十籌待一馬二馬或

宛委餘漢有投壺氏因中行穆子相晉侯投壺而
生子因以為氏

投壺部外編

神異錄東荒山中有大石室東土公居焉長丈頭
髮皓白人形鳥面而虎尾載一黑熊左方顧望博與
一玉女投壺每投千二百壺設有入不得出者大為
之驚嗟稱出蘊脫慢不後者大為之美
異苑昔河離機初入洛水河前之便師時人詬陰
望道左若有民居因往投壺見一年少神姿端遠直
易投壺乘機言論妙得元微俊絕便去廟逆旅倦
日此處數十里無村落止有山巖王家冢丘機方知

非所遇者信王廟也

第七十九十八卷

奕棋部

象棋考

漢陽雄方言

魏侍中等棋格

唐徐鉉棋譜例

宋司馬光古局象棋圖序

宋劉仲甫棋說

宋高僧張良基棋說

明王思任奕律

清人著棋說

有錄

其用三十六四維之道通數而棋出焉爲尚故有彩者先後彼此一位謂之浮左右三位謂之中其浮中四道板九左右牙有一不得相右石棋之法在附淨起薄牙相顧每因淨中出通牛爲浮不有委殺者越淨中者休則古棄殺者不休會淨者棄折底伏殺者不罷若彩離舍而於後縱過之非子後者更白居失行伏殺者得以彩依數而行兩同者單行一一蹶者浮中退一等行騎射者以異彩互使數而守有彩同者畫行其數一進一退而通兩者各伏代不得首尾不得行伏折最伏者首後后定固彩而問者坐而申之錄有致累著問而遇足皆不復道數對伏殺而處者但行於象棋之體不相凌觸所詣此皆孤明自出經於疏巧而頗消息悉退中道廢乃分先後后伏驗之於淨道最若後不盡二彩者則全行伏殺伏兩少者行於聚而既出此有不出者卽子後以爲勝者之算末出則爲之聚拔大局貞仍先得十筭立一將三弱立則成崩矣

中華書局影印

總發也以我子名發及子之路而欲出之曰降

約譯也以我子名發及子之路而欲出之曰降

開闔也兩子止相對而立者謂之開有單關雙關

之名

沖突也直連子而入關謂之沖

規範也可斷而不斷先以子視之曰觀

殺提也棋死而詰局曰殺既殺而終子曰後殺俗

又謂之退子事半子是子之不落易應二字

劄札也有劄躅曰劄對者尖而六之後有後殺

面撞也我侵之子回路而直撞之曰撞用

捺按也以子捺其頭曰捺自上而捺下也

鉗也我彼之子者相倚襲行而子居下勢不

能張而欲先取其勢則以我子斜出一路而拂

彼子之頭若撲首之狀也經曰擊輪斬子非失

一先正此意也

門閉也以門之便不得出曰門關一路行門一路

日大門曰日門

斷剪也段之而爲二曰斷

打擊也謂擊其角曰打擊打數子曰尾

點破也深入而破其眼曰點多透其透點

殺也兩邊逐之而不止曰殺

征也謂以我子載住彼之頭搏大者斬也之

急曰驟

聚也凡有未全眼者則反聚而點之有聚三

聚四花聚五聚六之類

劫也先接子曰劫後應子曰劫乃有實東擊西

輕小圓大之功也

圍棋謂之奕自闢而東齊魯之間皆謂之奕

魏侍中等棋格

全式

按智一禮仁三義四俗五棋下白黑半方五分
長寸善六分七毫八分九厘十分方局尺五周道四十

藝棋典第十七百九十八卷

圍棋部

象棋部

漢陽雄方言

全式

按智一禮仁三義四俗五棋下白黑半方五分
長寸善六分七毫八分九厘十分方局尺五周道四十

通也以手使而應之曰拔

投也以手投於穴中使其急拔曰投所以覺

其著也

刺也使其無脫口動而刺之義小異耳

刺也連子而直入曰刺若火發之傷物此亦使

之無全眼也

火也兩子火二子曰目火兩子曰目火曰目火

燭也兩棋隔絕而欲達之沿邊而免子曰盤

慢也棋取其令空隙空隙而漏之謂也

和也兩棋相隔而皆不活曰和有兩棋皆

無眼者有兩棋各有趣者有各一眼活者有彼

棋兩接各一眼而我棋一段無眼間其中而俱

活者互取其觸碰相持之義故曰持

宋司馬光古局象棋圖

古局象棋圖

王子曰此古局象棋圖蓋司馬溫公做象戲而攝
之者也則何以取戰殘富是時袁周君備備守其
壘角之地不敢出步武而七進棋置從衡無端倪即
機詐所自出也追夫周君既素度亦失則機詐亦
時而窮矣今觀其將與備之進退行人之往來與
夫騎龍之勢力劍之凌合則七國之戰爭幾十年不
足以當委者之一笑然羣念士生其間不設廣告而
選鬼謀則駕而之鋒鏑已亡亦不幸哉方今海內
合而爲一延頸之震無敢越局天下智術之士幾積
於無用而誰所以報心志供杯酒者惟博奕是資一
何能快也則某慶伯之委茲賈利非乎時故雖然諸有
之天下雖安忘戰必危之殷也則以之制勝亦可也

徒曰爲之猶賢乎已則又非溫公莫東伯亮云東海
王逸長教

七國象戲用百有十一周一七國各有七局黃泰
白赤青青黑綠丹魏綠荀紫周居中央不動諸

侯得犯秦居四方楚居南方豫齊居東方燕趙

居北方七國各有將直斜行無遠近

偏斜所乘象不可用於中國故也

一直行無遠近

一直行無遠近前隔一棋乃可擊物前無所隔及隔

一橫行無遠近不能殺敵亦不能殺

一橫行無遠近前隔一棋乃可擊物前無所隔及隔

一弓直斜行四路

一直行一路

一直斜行五路

一直行一路

四箭直行一路

四箭直行一路

曲行四路謂直一符二

凡欲戰者所得之圖則相之在坐七人則各相一圖

太促促則勢難用意在人此乃爲格

夫根路無必成于無必發乘機制變不可僅圖日布
置已定則隨時未分形勢顯時然後發之法得以
行乎其間必使應接相容謀相連多方以權通遠
慮而從營候掩石行則路不得不促掩過急則
徒勢不得不棄候失念而失動則被敵而幸其萬規

本至矣

得者

勤之則半止少者失者也
二、用戰
用戰之法非橫要道也不得已而用之則務在廉謹
以守持堅重而全形勢封禦善守則在我者實大
形勢能令則在我者過不失以實擊處以遼待勢則
攻必無戰必克矣

惟與

棋者以宜合其勢以權制其敵故可定於內而勢成
於外舉本合而旁發者得者多也善不勞者得者少
也戰已合而不知誰負者無考也古法曰「多善勝少
筭不勝而天於無善手由此觀之勝負見矣

取義者大計據敵之後援根絕聽取令不明惠
將反主義施行決勝敵之取義者取勢謂之舍名內
足以保奇謀外足以降形勢之則反者得任之則莫
攻如是之棋雖少可取而保之若內無所顧外無所
措出之間勢窮而後發之時守之則愈固而徒壯

合戰

彼之威如是也棋雖多可合而委之棋者意同於用
兵故凡四面相合操舉之法古人所謂怯敵則速
直乘時沉謀於方寸之間解懈於須臾之刻

宋劉仲甫輯錄
一布伍

蓋布伍之先得如兵之先陣而後敵也意在伍繩密

得中形勢不屈遂足以相接先後可順而符若入
他境或於六三三六下子及九三與十三之者所不
執一進退合宜決曰遠不可太疎則易鄰近不可

夫萬物之數從一而起局之路三百六十有一者

序

語云不有博奕者乎為之猶疑乎已頤正居士著

宋清和張縱棋經

兵者沉鬱於方寸之間解懈於須臾之刻
勿進退合宜決曰遠不可太疎則易鄰近不可

若棄之而取勢與其無事而罷行不若則之而捕

彼我寡我寡生謀其生我衆彼寡薄其勢善勝者不

爭善敗者不敗善敗者不亂失棋始以

正合終以奇勝必也因相其地牢不可破方可出人

不意掩人「備凡敵無事而自袖者有侵犯之責也。乘小而不救者有匿大之心也。雖手而下者無謀之人也不思而應者敗之道也。」時云懦弱小心如臨於谷。

虛實

大棋諸多別勢分勢分則難投棋勿逼逼則使彼實而我虛虛則易攻實則能威虛則退逼勿逼傳曰見可而進知難而退又曰執中無權折執一也。

自知
夫智者見於木精愚者陷於成事故知之亡害而因彼之利者愚却可以戰不可以戰者能識其寡寡以用者勝以處得不處者唯以逸待勞者勝不戰而屈人棋者勝老子曰自知者明。

夫棋布勢務相接連有始有終著者承先啟局雖難立敵不可以差焉局勢已就專精求生局勢已弱就易被擒而難制棋者失敗而不能伏者愈屈服而束待者多敗而勢相周先定其外勢直後算則勿走極危局清則勿下是故棋有不走之不下之不誤人者名方成功者一路而已能審局者則名勝矣易曰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

度情

人生而靜其情難見見其動而勃然可謂推之於棋勝敗可得而先驗法門夫持重而廉者多得遇易而貪者多喪不爭而自保者多勝者多得遇易而因敗而想者其勢更喪將而瞻者其勢更承手已解而不求人之解者首攻其敵而不知敗之攻已者損目

疑一局者共患周心役他事者其慮散行遠而正者吉機淺醉者凶能自與敵者強調人莫若者亡意傍道者高心執一者其詰默有常使敵難量動靜無度招人所惡者云他人有心忖度之。

利止

或曰棋以變詐爲務切殺爲名豈非過道耶子曰不然易曰帥出以律否滅凶兵不尚能謀言說者乃戰國縱橫之流棋對小道實與兵合故棋之品甚繁而美之者不得品之下者卑無恩惠動則詐或用以假其勢或發言以説其獲得品之上者則異於是者尤忌而患愚因形而用機神逆局內惑在子先賢數於無厭誠行於不然豈敢假口詞喙摩掌勢翻轉者傳曰正面不諳此之謂也。

洞微

凡惟有益之而損者有損之而益者有反而利者有從而害者不可以差焉局勢已就專精求生局勢已弱就易被擒而難制棋者失敗而不能伏者愈屈服而束待者多敗而勢相周先定其外勢直後算則勿走極危局清則勿下是故棋有不走之不下之不誤人者名方成功者一路而已能審局者則名勝矣易曰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

能此

夫棋布勢務相接連有始有終著者承先啟局雖難立敵不可以差焉局勢已就專精求生局勢已弱就易被擒而難制棋者失敗而不能伏者愈屈服而束待者多敗而勢相周先定其外勢直後算則勿走極危局清則勿下是故棋有不走之不下之不誤人者名方成功者一路而已能審局者則名勝矣易曰窮則變變則通通則久。

能此

夫圍棋之品有九一曰入神二曰坐照三曰具審四曰通幽五曰用智六曰小巧七曰闡力八曰若愚九曰宇拙十曰妙計未入格人不復云傳曰生而知之者上也學而知之者次也困而學之又其次也。

品格

夫棋邊不如角角不如鷹鷹不如春捺輕於游火有虛實打有情偶達於多豹憑接多枯木眼可微小暇斜行不如逆行爛爛對直則先觀前還有藏則勿俗施行木或不可先動角盤曲四局終乃亡直四板六皆是活棋華麗透點多無輪滑六架七終非古軒十字則不可精妙不欲疏則忘則固失勝不言敗不語底懷之氣者君子也起忿怒之色者小人也高者無尤卑者無怯氣和而懈舒者復其無能也心動而色變者憂其將敗也根柢蘊於易見莫私於茲妙妙於用私免浮於覆初凡棋直行三兩改方聚四則升盤而路多名曰局局敗而無路名曰輸奇皆善為盜夢路打著不稱趣三薄子不取精巧切如金牛龍種有無休之勢有變通之圖委棋者不可不知也凡棋有敵手半先有車先有桃花五有一手七七棋有無之相生還忘之相成強弱之相形利害之相顧不可不察也是以安而奉存而不驕

名數

夫棋者九十二子皆有定名者之形勢先生存亡因名而可見者有衝有穿有穿有約有飛有關有剝有枯有肅有尖有觀有門有打有衝有行有立有捺有橫有點有聚有離有失有援有橫刺有勦有撲有征有劫

安而泰則危存而驕則亡易曰君子安而不忘危存而不忘亡

右十二編作於清河張公擬公擬公朱爲翰林院
士其文章政事因本報而觀光集稱其英姿卓
識迥然特立於風塵之表於是亦可以想見其儀
聖矣

郭子思任梁後

律之行也。以過強也。而子之法律以過弱也。曷為才子之作律不過強而過弱也？曰：過弱則弱力出，過強則強力出。凡天下之強有力量能處事者皆是。中弱上弱，不肯起安，而又備強以又其弱於是過於中弱者也。心者，動於乎脉於筋者，居於舌一脉之中，不係關節，情通之，不可得失。不啻以爲無照帝之大法，使以其所無是相國之遠見以之盡於無照帝之大法，使以其所無是而不得動夫。一收帳收錢而後煩愁，葛底斯基是已。上吾者，於人也，亦人不得已矣。或曰子之律非是已。但知病來無母乃處窮苦之亂，日減有之人也。死而死止，病奈何，除庶何其設也。而要費勞者，終不益也。強者，多忘其已。固將不利於吾。嗟呼！易得彼也。

凡斷案間之罪皆須具依新頒本律不得以舊爲由入違者笞五十注本律乃具載本條之律也若故出故入則有心舞文矣故笞之

殺人

凡殺樹除害逼人致死者概議定奪滅逼人者杖八十其謀殺故殺鬪殺殺戮殺戮過失殺自盡殺是畜毒殺及採生折刺人併登時殺死勿論

誠道人後者是或敵家擒獲呼罵敵敗成旁人暎笑
謂指點則被殺者出於慚憤不得已而稱有可原
故當誣奪者若仍殺之以報之若石首謀者則
殺者則謂出其上而定之爲我所殺也故殺者則力
其上而決意以殺之也劉敬殺者則兩相殺而殺
之也切殺者氏計刺而殺之也繼殺者偶漏演目覽
之而亦弄假成真以殺之也誤殺者後無可殺之理
我無殺使之心原爲此塊而忽然無殺殺塊也誤
殺者在後原不設殺而改作鴻白錯署著白蓮又
欲自處以至於殺也罷殺毒害者相數千之與之合
因而殺之也採生折殺者彼已生久子而殺我其間
而割殺其數子也以上數項非人有大方則我寧不
能將諸方子哉曰發時殺勿勿也

卷之三

凡見已大敗被敗擄回領人者杖一百徒三年

刑書。猶說。是古待之矣。而是于君亦何便容易得殺也。

鈞三章
於一子一女一妻一枝
於一子一女一妻一枝
於一子一女一妻一枝
斷罪依舊體

亦據據之漸也故徒僅稍減之然無心偶錯則不必坐矣

白晝指揮

凡白髮搶奪人棺槨九十餘年半強悔者反七十
袁梅者答五十慘悔一次仍記過問一子言白書
則悔下在其中搶奪者謂人持子未下或下子未定
往還在手牽中一失其子也難解而貪財則悔
之意忘之而悔悔一大失所以不慎又必知過孔子以
貴其所好子去事可謂覺後亦善也

事發在逃
凡局已分審員因而挾憤意不終者杖一百變服四年革職候補者之懶惰在逃則不復施已之面目況云挾憤是剛面昧恥者吾非斯人之徒與而誰與

公取穀取告爲安
凡公取穀皆以證公取糧之十征一年半萬取
杖六十徒一年仍計賦利課每一子加三等書公取
人前徒而後利課也寡取人背而寡課之也公取
甚於寡取故加重然既莫歸於盜故皆二倍之也
威力制勝人

凡挾威勢折人情而制諸者杖一百罰居不赦
恐嚇人者笞四十杖此與威逼不同威謂挾勢力制諸
氣力挾者如拔皆挾勢力制諸復挾氣力之類
則不正人也如指揮則不辱人也定之制諸猶如指揮
者制是必欲以威取勝而制諸之使不制動也往
惡強成杖一百雖不殺恐嚇人如口稱決之類